

股票简称：海南橡胶

股票代码：601118

公告编号：2014-042

##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4年10月27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共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获得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获得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既可降低财务

费用，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同意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4个月。

本议案获得全体监事一致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10月31日